

#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十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## 特 别 提 示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，实际出席 5 人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及其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### 一、选举公司十届监事会主席

与会全体监事以记名表决的方式，一致选举周红双先生为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十届监事会主席。

表决情况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二、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

与会全体监事认为：公司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并确认公司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情况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4 月 22 日